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6)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一、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茲提述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0日之通函(簡稱「通函」)、日期為2023年9月22日的補充通知及2023年10月1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簡稱「臨時股東大會」)之詳情。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上午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67號舉行了臨時股東大會。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用詞匯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權記錄日期(2023年9月20日)，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28,000,000股。實際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理人所持具有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為3,779,286,790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5.349747%。

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有權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28,000,000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任何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 僅供識別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蔣德軍先生主持。董事蔣德軍先生、向文武先生、張新明先生、許照中先生、葉政先生及謝艷麗女士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和表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提案審議情況

臨時股東大會以投票方式審議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俞仁明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代表股份數	贊成股數	反對股數	棄權股數	贊成比例 (%)
投票情況	3,779,286,790	3,567,425,292	211,861,498	0	94.394141

2.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趙勁松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股份數	贊成股數	反對股數	棄權股數	贊成比例 (%)
投票情況	3,779,286,790	3,634,141,624	145,145,166	0	96.159456

3.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沙裕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代表股份數	贊成股數	反對股數	棄權股數	贊成比例 (%)
投票情況	3,779,286,790	3,605,162,181	167,780,955	6,343,654	95.392660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員^{註1}。

註：

1.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

三、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於2023年10月20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發生調整如下：

- (1) 審計委員會：葉政（主任）、許照中、段雪、趙勁松
- (2) 薪酬委員會：許照中（主任）、段雪、葉政、趙勁松
- (3) 提名委員會：蔣德軍（主任）、許照中（副主任）、向文武、段雪、葉政、趙勁松
- (4)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蔣德軍（主任）、段雪（副主任）、俞仁明、李成峰、吳文信、向文武、張新明、趙勁松
- (5) ESG委員會：蔣德軍（主任）、張新明、段雪、葉政、趙勁松、謝艷麗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賈益群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蔣德軍[#]、向文武[#]、俞仁明^{*}、李成峰^{*}、吳文信^{*}、張新明[#]、許照中⁺、段雪⁺、葉政⁺、趙勁松⁺及謝艷麗[#]。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segroup.cn)上閱覽。